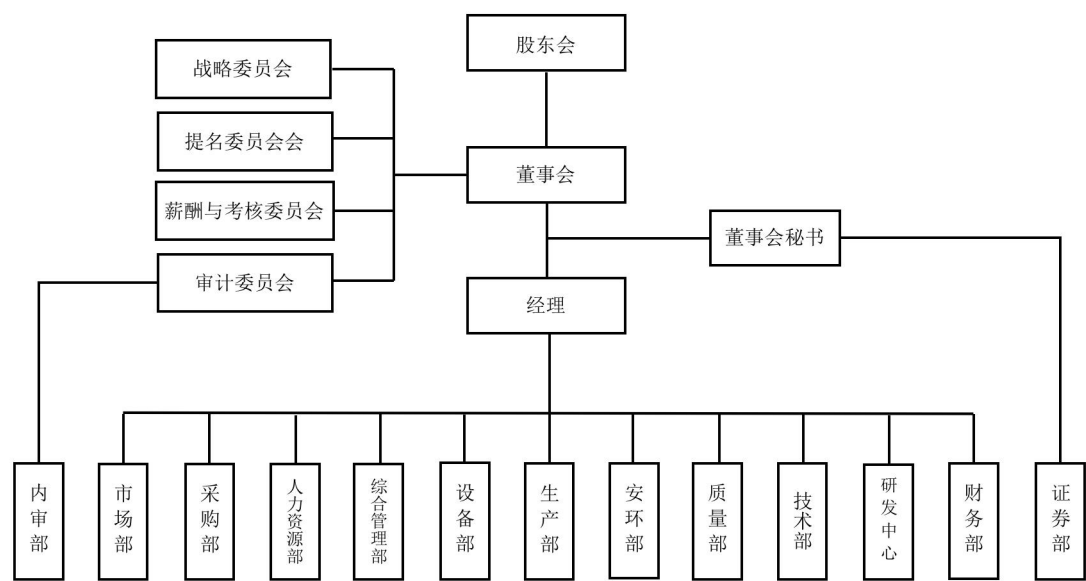


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。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《公司法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，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。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，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：

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9 日